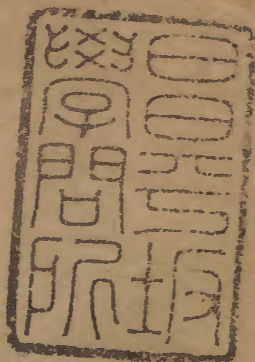


正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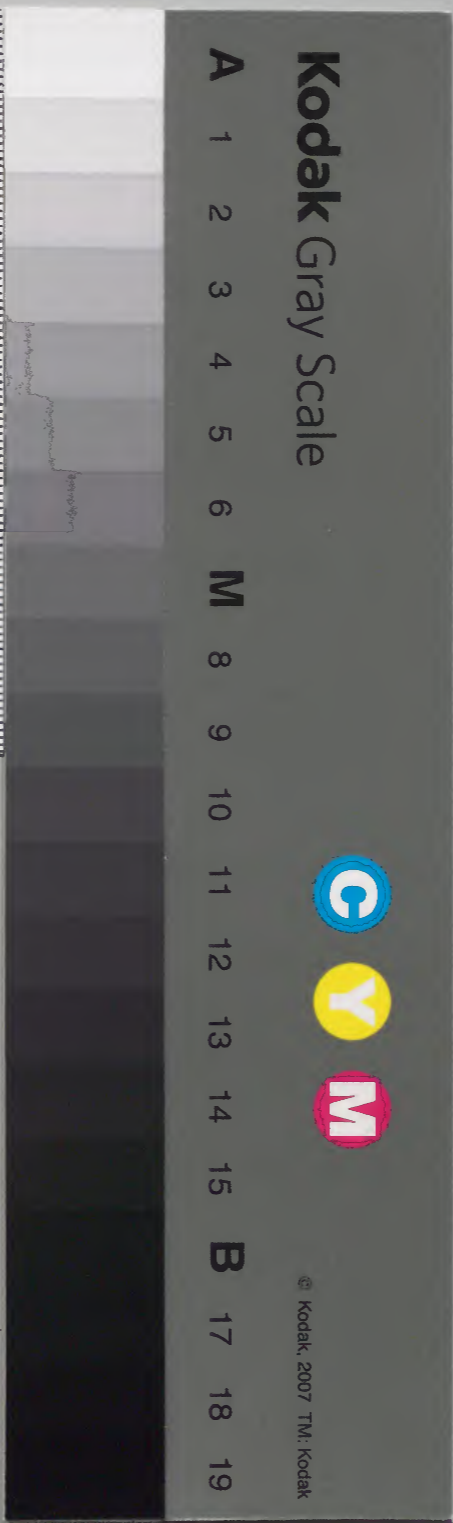
二下



			五	漢
		三	二	書
	九	〇	三	門
四	八	〇	九	
冊	架	函	號	類

內閣文庫			
五	五	漢	
九	二	書	
八	三		
函	〇		
八	四	九	
架	冊	號	類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5239
冊數	4	(4)
函號	298	124



茂草文庫

開物於幾先。故曰知來。明患而弭其故。故曰藏往。極數知來。前知也。前知其變。有道術以通之。君子所以措於民者遠矣。

開物幾先。是極數知來之占也。明患而弭其故。是前知其變。而有道術以通之。通變之事也。占無形。故曰來事。有則。故曰往。

潔淨精微。不累其迹。知足而不賤。則於易深矣。

易者。稽實待虛。存體應用。如明鏡然。物來畢照。而本無。

物也。雖窮乎天地鬼神之奧。而近在日用民行之間。故惟不累於迹而知足者。為深於其道。記所謂潔淨精微而不賊者此耳。

天下之理得。元也會而通。亨也。說諸心。利也。一天下之動。貞也。

天下之理得。自然會通而說諸心。有以一天下之動矣。元之所以包四德也。析之。則長天下之善者。仁也。觀其會通者。禮也。悅我心者。義也。天下之動。貞夫一者。信也。

乾之四德。終始萬物。迎之隨之。不見其首尾。然後推本而言。常父母萬物。

四德渾然無端。所謂天德不可為首者也。坤亦然。故乾曰不可為首。坤曰大終。此所謂迎之隨之。不見其首尾也。所謂乾父坤母。終始生成云者。推本而言之耳。此條之義。尤宜深玩。

象明萬物資始。故不得不以元配乾。坤其偶也。故不得不以元配坤。

乾始萬物而元尤始之始也。坤雖代乾有終。然順天時行。始則偕始矣。故曰乾元。又曰坤元也。

仁統天下之善。禮嘉天下之會。義公天下之利。信一天下之動。

正釋天下之理得一條義。

六爻擬議。各正性命。故乾德旁通。不失太和。而利且貞也。以雲雨之用。謂之六龍。以變化之體。謂之六爻。擬議所以成變化也。時乘六龍之餘。復擬議於六爻之義。則乾

道變化矣。各正性命者。各得其性也。而情亦含乎其中。故又曰保合太和也。此釋彖傳乃利貞之文。又以擬議旁通太和。兼釋文言發揮旁通情之意。

顏氏求龍德正中而未見其止。故擇中庸得一善則拳拳服膺。歎夫子之怒焉前後也。

乾三四位過中重剛。庸言庸行不足以濟之。雖大人之盛有所不安。外趨變化。內正性命。故其危其疑。艱於見德者。時不得舍也。九五大入化矣。天德位矣。成性聖矣。故既曰

利見大人。又曰：聖人作而萬物覩，亢龍以位畫為言。若聖人則不失其正，何亢之有？

九二有正中之德，蓋大人也。然猶為時舍。如顏子之居陋巷，則脩其庸言庸行足矣。三四以剛居重卦之位而不中，危疑之地也。正性命趨變化，非庸言庸行所能盡。故乾乾以脩其德，而又艱於見德，是其為大人同。而時之舍不舍不同也。周公伊尹之位是已。九五雖曰大人而化而達於天德，以成性矣。德與時位參會，堯舜其人

也。以時則有亢，聖人處之則無亢。自堯舜湯武以至周公孔子之所處皆是也。

聖人用中之極，不勉而中，有大之極，不為其大，大人望之，所謂絕塵而奔，峻極于天，不可階而升者也。

顏氏大也，孔子聖也。

乾之九五曰：飛龍在天，利見大人。乃大人造位，天德成性，躋聖者爾。若夫受命首出，則所性不存焉。故不曰位乎君位，而曰位乎天德。不曰大人君矣，而曰大人造也。

申上大人化。天德位。成性聖之意。此解造為至義。庸言庸行。蓋天下經德達道。大人之德施於是者溥矣。天下之文明於是者著矣。然非窮變化之神。以時措之宜。則或陷於非禮之禮。非義之義。此顏子所以求龍德正中。乾乾進德。思慮其極。未敢以方體之常安吾止也。

惟君子為能與時消息。順性命。躬天德。而誠行之也。精義時措。故能保合太和。健利且貞。孟子所謂始終條理。集大成於聖智者。與易曰。大明終始。六位時成。時乘六龍以御

天。乾道變化。各正性命。保合太和。乃利貞。其此之謂乎。

大明終始。時乘六龍。所謂精義。時措。始條理者。智之事也。保合太和。健利且貞。所謂終條理者。聖之事也。

成性則躋聖而位。天德。乾九二正位於內卦之中。有君德矣。而非上治也。九五言上治者。言乎天之德。聖人之性。故捨曰君而謂之天。見大人德與位之皆造也。

此解上治上字。為最上無以復加之義。不指位言。

大而得易簡之理。當成位乎天地之中。時舍而不受命。乾

九二有焉。及夫化而聖矣。造而位天德矣。則富貴不足以言之。

樂則行之。憂則違之。主於求吾志而已。無所求於外。故善世博化。龍德而見者也。若潛而未見。則為己而已。未暇及人者也。

成德為行。德成自信。則不疑所行。日見乎外可也。

乾九三脩辭立誠。非繼日待旦如周公。不足以終其業。九四以陽居陰。故曰在淵。能不忘於躍。乃可免咎。非為邪也。

終其義也。

能不忘於躍者。言雖可以飛。而不忘於躍。以自試。是且進之不苟。而可以无咎也。非為詭異之行。終進退之義爾。

至健而易。至順而簡。故其險其阻。不可階而升。不可勉而至。仲尼猶天。九五飛龍在天。其致一也。

此以險阻為聖德高堅之象。亦借言爾。

坤至柔而動也剛。乃積大勢成而然也。

乾至健無體為感速故易知坤至順不煩其施普故簡能
乾坤所以易簡者以其為物不貳也乾輕清故以易知
坤重厚故以簡能

坤先迷不知所從故失道後能順聽則得其常矣

此說先迷後得為始迷而終得之義與本義異

造化之功發乎動畢達乎順形諸明養諸容載遂乎說潤
勝乎健不匱乎勞終始乎止

按巽者入也陰伏於內陽必入以制之故其德曰入又

曰制曰齊本無順義程張亦以順解巽襲輔嗣也

健動陷止剛之象順麗入說柔之體

巽為木萌於下滋於上為繩直順以達也為工巧且順也
為白所遇而從也為長為高木之性也為臭風也入也於
人為寡髮廣顙躁人之象也

坎為血卦周流而勞血之象也為赤其色也

離為乾卦於木為科上槁附且躁也

艮為小石堅難入也為徑路通或寡也

或一本
作且字

難入寡通皆止之義

兌為附決。內實則外附必決也。為毀折。物成則上柔者必折也。

坤為文。衆色也。為衆。容載廣也。

乾為大赤。其正色。為米。健極而寒甚也。

震為萑葦。為蒼莨竹。為粵。皆蕃鮮也。

一陷溺而不得出為坎。一附麗而不能去為離。

艮一陽為主於兩陰之上。各得其位而其勢止也。易言光

明者多艮之象。著則明之義也。

蒙無遽亨之理。由九二循循行時中之亨也。

不終日貞吉。言疾正則吉也。仲尼以六二以陰居陰。獨無累於四。故其介如石。雖體柔順。以其在中而靜。何俟終日。必知幾而正矣。

坎維心亨。故行有尚。外雖積險。苟處之心亨。不疑。則雖難必濟。而往有功也。

中孚上巽施之。下悅承之。其中必有感化而出焉者。蓋孚

者覆乳之象有必生之理

物因雷動雷動不妄則物亦不妄故曰物與无妄

靜之動也無休息之期故地雷為復言反又言復終則有始循環無窮人指其化而裁之爾深其反也幾其復也故曰反復其道又曰出入無疾

按反即復義也張子以反與復為兩義反言其反本而靜也復言其復生而動也靜故深動故幾靜為入動為出

益長裕而不設益以實也妄加以不誠之益非益也

不設者無所作為也無所作為而常裕所謂弗損益之也有所作為以自益者非真益也妄而已

井潔而不食強施行惻然且不售作易者之歎與

闔戶靜密也闢戶動達也形開而目覩耳聞受於陽也

形開而目覩耳聞此人身闢戶之象也

辭各指其所之聖人之情也指之以趨時盡利順性命之理臻三極之道也能從之則不陷於凶悔矣所謂變動以

利言者也。然爻有攻取愛惡。本情素動。因生吉凶悔吝。而不可變者。乃所謂吉凶以情遷者也。能深存繫辭所命。則二者之動見矣。又有義命當吉當凶。當否當亨者。聖人。不使避凶趨吉。一以貞勝而不顧。如大人否亨。有隕自天。過涉滅頂。凶无咎。損益龜不克違。及其命亂也之類。三者情異。不可不察。

此謂爻辭有言如此則吉。如此則凶者。有直言其吉凶者。有義當吉凶者。皆因其時位之所處。以為辭。亦精至

之論也。

因爻象之既動。明吉凶於未形。故曰爻象動乎內。吉凶見乎外。

富有者。大無外也。日新者。久無窮也。

顯其聚也。隱其散也。顯且隱。幽明所以存乎象。聚且散。推盪所以妙乎神。

徇象而不窮神。則不能知幽明之故。鬼神之情狀矣。

變化進退之象云者。進退之動也。微必驗之於變化之著。

故察進退之理為難。察變化之象為易。

憂悔吝者存乎介。欲觀易象之小疵。宜存志靜。知所動之幾微也。

往之為義。有已往。有方往。臨文者不可不察。

樂器篇第十五

樂器有相。周召之治。與其有雅。太公之志乎。雅者。正也。直也。而行正也。故訊疾。蹈厲者。太公之事耶。詩亦有雅。亦直言而直歌之。無隱諷諫之巧也。

相雅。皆樂器名也。樂記有治亂以相。訊疾以雅。又曰。發揚蹈厲。太公之志也。武亂皆坐。周召之治也。故張子會合之以為說。

象武。武王初有天下。象文王武功之舞。歌維清以奏之。成童大武。武王沒。嗣王象武王之功之舞。歌武以奏之。冠者舞之酌。周公沒。嗣王以武功之成。由周公告其成於宗廟之歌。

也。十三舞焉。

維清詩序云。奏象舞也。武詩序云。奏大武也。酌詩序云。

告成大武也。成童謂十五以上，二十而冠。

興己之善，觀人之志，羣而思無邪，怨而止禮義，入可事親，出可事君，但言君父，舉其重者也。

志至詩至，有象必可名，有名斯有體，故禮亦至焉。

此釋禮記所謂五至之義也。

幽贊天地之道，非聖人而能哉。詩人謂后稷之穡，有相之道，贊化育之一端也。

禮矯實求稱，或文或質，居物後而不可常也。他人才未美。

故絢飾之以文，莊姜才甚美，乃更絢之用質素。下文繪事後素，素謂其材，字雖同而義施各異。故設色之工，材黃白者必繪以青赤，材赤黑必繪以粉素。

此以兩素字各自為義，未知是本意否。恐子夏之時，已有如此說詩者，而孔子正之。

涉降庭止，上下無常，非為邪也。進德脩業，欲及時也。在帝左右，所謂欲及時者與。

古注謂庭直也，文王上以事天，下以治民，以直道無私。

在也。在，察也。文王能察知天意，順而行之也。張子遂以
三下無邪為陟降庭止之義。時時進脩為察帝則而順
之以周旋也。

江表之勝，以類行而欲喪明。故無怨嫡，以類行而不能喪
其定。故不以勝備數，卒能自悔，得安貞之吉。乃終有慶，而
喜也。歌。

夫以素用為無私堂之義。臣以人事君，婦人以妾事夫。
皆素用也。而喪明，無私堂也。

采泉耳，議酒食。女子所以奉賓祭，厚君親者足矣。又思酌
使臣之勞，推及求賢審官。王季文王之心，豈是過與。

卷耳詩序云：后妃輔佐君子，求賢審官，知臣下之勤勞，
內有進賢之志，而無險詖私謁之心。

甘棠初能使民不忍去，中能使民不忍傷，卒能使民知心
敬而不瀆，之以拜。非善教寔明，能取是於民哉。

去，謂伐去其樹也。獨說拜字義異。
振振，勸使勉也。歸哉歸哉，序其情也。

卷耳念臣下。小勞則思小飲之。大勞則思大飲之。甚則知其怨苦。嗑歎婦人能此。則險詖私謁害政之心。知其無也。此詩之義。以爲后妃爲使臣作者。朱子辯之詳矣。綢直如髮。貧者紆緹無餘。順其髮而直韜之。爾蓼蕭蒙華。有譽處兮。皆謂君接已溫厚。則下情得伸。讒毀不入。而美名可保也。

商頌顧予烝嘗。湯孫之將。言祖考來顧。以助湯孫也。鄂不韡韡。兄弟之見。不致文於初。本諸誠也。

言花韡韡而萼則否。爲不致文於初之義。

采芩之詩。舍旃則無然。爲言則求所得。所譽必有所試。厚之至也。

人使我舍棄是人。我且勿以爲然。或爲言使我進人。我則思其何所得焉。如此則毀譽不行。而在於我。爲有試矣。簡畧也。無所難也。甚則不恭焉。賢者仕祿。非迫於飢寒。不恭莫甚焉。簡兮簡兮。雖刺時君不用。然爲士者不能無太簡之譏。故詩人陳其容色之盛。善御之強。與夫君子由房

由敖不語其材武者異矣

簡兮及君子陽陽詩序皆以為賢者仕於伶官也

破我斧。缺我斨。言四國首亂。烏能有為。徒破缺我斧斨而已。周公征而安之。愛人之至也。

伐柯。言正當加禮於周公。取人以身也。其終見書。予小子其新逆。

伐柯詩箋。成王既得風雷之變。欲迎周公。而朝廷猶疑於王迎之禮。是以刺之。新逆當作親迎。

九罭。言王見周公。當大其禮命。則大人可致也。

猶設九罭而後大魚可得也。

狼跋。美周公不失其聖。卒能感人心於和平也。

甫田。歲取十千。一成之田九萬畝。公取十千畝。九一之法也。

此十千以所取之數言。故謂一成。周頌十千以耦耕之夫言。又有終三十里之文。故謂一同也。此以都鄙井里之制言。周頌以鄉遂溝洫之制言。

后稷之生。當在堯舜之中年。而詩云。上帝不寧。疑在堯時。高辛子孫為二王後。而詩人稱帝爾。

古說不以后稷為嚳之子。但言其母配高辛氏帝爾。張子謂后稷生當堯舜中年。則高辛之帝已沒。生后稷者。高辛之子孫爾。而詩言履帝武。又言上帝不寧者。蒙其先號而稱。詩箋亦言二王之後。得用天子之禮。故禋祀上帝於郊禘也。二王謂高陽高辛氏也。

唐棣枝類棘。枝隨節屈曲。則其華一偏一反。左右相繆。因得全體均正。偏。喻管蔡失道。反。喻周公誅殛。言我豈不思兄弟之愛。以權宜合義。主在遠者爾。唐棣本文王之詩。此一章。周公制作。序已情而加之。仲尼以不必常存而去之。先儒謂文武以天保以上治內。采薇以下治外。故此以常棣為文王之詩。又以國語詩序。皆以為弔管蔡之失道。故又以為周公所加。蓋附會之說也。說室是遠而。亦與論語之指不合。

日出而陰升自西。日迎而會之。雨之候也。喻婚姻之得禮。

者也。日西矣，而陰生於東，喻婚姻之失道者也。

此解蠖蝮在東，朝隣于西，亦依詩箋而為之說，不如朱子之確也。

鶴鳴而子和，言出之善者與。鶴鳴魚潛，畏聲聞之不臧者與。

易大傳云：君子居其室，出其言善，則千里之外應之。詩箋云：賢者雖隱居，人咸知之。世亂則隱，治平則出。

既彼晨風，鬱彼北林。晨風雖摯摯之鳥，猶時得退而依深

林而止也。

詩說謂刺康公不用賢，而違執穆公之時，賢人聚於晨風之赴北林也。此所解意，又似以為勞而不得休者之語。

漸漸之石，言有豕白蹄，烝涉波矣。豕之負塗曳泥，其常也。今豕足皆白，衆與涉波而去，水患之多為可知也。

君子所貢乎道者三，猶王天下有三重焉。言也、動也、行也。以三重為議禮制度考文者，近是。

苟造德降。則民誠和而鳳可致。故鳴鳥聞。所以爲和氣之應也。

者造老成也。

九疇次敘。民資以生。莫先天材。故首曰五行。君天下必先正己。故次五事。己正。然後邦得而治。故次八政。政不時舉。必昏。故次五紀。五紀明。然後時措得中。故次建皇極。求大中。不可不知權。故次三德。權必有疑。故次稽疑。可徵。然後疑決。故次庶徵。福極徵。然後可不勞而治。故九以嚮勸終。

爲五爲數中。故皇極處之。權過中而合義者也。故三德處

六

從來皆以大中釋皇極二字之義。惟朱子曰。皇者君也。

極者至極之義。標準之名也。斯爲得禹箕之本意。

親親尊尊。又曰親親尊賢。義雖各施。然而親均則尊其尊。尊均則親其親。爲可矣。若親均尊均。則齒不可以不先。此施於有親者不疑。若尊賢之等。則於親尊之殺。必有權而後行。急親賢爲堯舜之道。然則親之賢者。先得之於疏之。

賢者為必然。堯明俊德於九族，而九族睦。章俊德於百姓，而萬邦協。黎民雍。皋陶亦以醇敘九族，庶民勵翼，為邇可遠之道。則九族勉敬之人，固光明之。然後遠者可次敘。而及。大學謂克明峻德為自明其德，不若孔氏之注愈。此條大意以親親為主。言以尊尊權衡於親親之間。有家之常也。而以尊賢權衡於親親之間。則實為治之要務。

義民安分之良民而已。俊民俊德之民也。官能則準牧無

義民治昏則俊民用微

官皆賢能則義民猶不得在準牧之列。況儉人乎

五言樂語歌詠五德之言也

五德五常之德也

卜不習吉。言卜官將占。先決問人心有疑乃卜。無疑則否。朕志無疑。人謀僉同。故無所用卜。鬼神必依。龜筮必從。故不必卜。策玩習其吉以瀆神也。

此以鬼神其依龜筮協從為未卜而預斷其必然之辭。

故其說不習吉如此

衍忒未分有悔吝之防此卜筮之所由作也

衍忒未分言推衍其差忒於未然也悔吝猶防之則吉

凶之大者可知

玉禘篇第十六

禮不王不禘則知諸侯歲闕一祭為不禘明矣至周以祠為春以禴為夏宗廟歲六享則二享二祭為六矣諸侯不禘其四享與夏商諸侯夏特一禴王制謂禘則不禘禘則

不嘗假其名以見時祀之數爾作記者不知文之害意滋矣

張子此條皆仍注疏舊說而以諸侯闕一祭為不禘也夏商時祭春禴夏禘秋嘗冬烝并禘為五享周人改禘為大祭則春祠夏禘秋嘗冬烝并禘為六享矣夏商諸侯廢時祭之禘只四祭周之諸侯廢大祭之禘又闕時祭之一亦只四祭也王制云諸侯禘特禘一特一禴義應以一特一禴為句而注疏以禘一為讀其下云特

一、言諸侯於夏祭一禘之時，則廢其祭，特行一禘之禮。禮記曰：天子據此，以為諸侯不禘之證。然王制前文又云：魯侯不禘，禘則不嘗，嘗則不烝，烝則不禘，則疑其禘也。禘者，故又以為是詐記者欲假此以見時祀之盛，而諸侯當闕其一，以通於周制耳。乃不自知其文之書也。

二、言夏嘗於夏商為秋冬，作記者交舉，以二氣之書也。

王制禘為夏祭，而祭義郊特牲，又有春禘之文。春秋禘亦多在春，故曰於夏。周為春夏，嘗秋祭，三代同之。而曰於夏商為秋冬，無考。交舉者，每對舉禘嘗也。

享嘗云者，享為追享，則享禘亦其一爾。嘗以配享，亦對舉秋冬而言也。夏商以禘為時祭，知追享之必在夏也。然則夏商天子歲乃五享，禘列四祭，并禘而五也。周改禘為禴，則天子享六，諸侯不禘，又歲闕一祭，則亦四而已矣。王制所謂天子植杓，禘禘，禘嘗，禘烝，既以禘為時祭，則禘可同。

時而舉

初以物薄而植嘗從舊

諸侯禘植

如天子

禘一植一裕言於夏

禘之時正為一祭特一裕而已然則不王不禘又著見於

此矣下又云嘗裕烝裕則嘗烝且裕無疑矣若周制亦當

闕一時之祭則當云諸侯祠則不禴禴則不嘗

以享對嘗則禘即享也蓋禘乃享之大者也天子植禘

裕禘裕嘗裕烝諸侯禘植禘一植一裕嘗裕烝裕王制

一禘而已其餘三時天子則兼裕祭行之諸侯則廢禘

而只行裕至於烝嘗亦兼裕祭行之也又見記文於天

子裕字在上諸侯裕字在下故謂天子先裕而後時祭

諸侯先時祭而後裕豈知一歲三裕是在夏商為天子

七享周乃八享裕之為祭無乃多乎以裕字在上下分

祭先後則植字在上在下又是何說要之王制此條注

家甚誤而張子因之復益以己意也黃氏瑞節曰禘

裕之說不一禮記方鄭二家皆非是往往因王制所說

四時祭名有所謂禘遂例以大禘釋之今考以禘為時

祭之一。惟王制有此。蓋禘大祭也。祭始祖自出之帝。於始祖之廟。而以始祖配之。只祭二位。其禮極嚴。祫有二。有時祫。有大祫。時祫者。祭始祖與親廟。而不及祧廟也。大祫者。三年而祫。則合已毀未毀之廟。而祭於始祖之廟也。天子牲禘者。春物未備。故每廟特祭。不遷主於祖廟也。祫禘祫嘗祫烝者。三時禮物可備。故皆合羣主於祖廟也。諸侯下天子一等。故春之禘。牲。秋冬之嘗。烝。祫。皆與天子同。惟夏之禘。則或一牲焉。或一祫焉也。王制

所謂禘。與大禘。之禘不同。○愚謂以禘為時祭。亦不獨見於王制。祭義郊特牲中庸。皆與嘗並舉也。不王不禘。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見大傳及喪服小記。故先儒以為祭只二位。亦未知是。否。

庶子不祭祖。不止言王考而已。明其宗也。明宗子當祭也。不祭禰。以父為親之極。

甚者。故又發此文。明其宗也。庶子不為長子。斬不繼祖與禰。故也。

此以服言。不以祭言。故又發此條。

庶子不祭。傷與無後者。注不祭。傷者。父之庶。蓋以傷未足

語世數特以己不祭禰故不祭之。不祭無後者。祖之庶也。雖無後。以其成人備世數。當祔祖以祭之。己不祭祖。故不得而祭之也。祖庶之殤。則自祭之也。言庶孫則得祭其子之殤者。以己爲其祖矣。無所祔之也。凡所祭殤者。惟適子。此據禮天子下祭殤五。皆適子適孫之類。故知凡殤非適。皆不當特祭。惟當從祖祔食。無後者。謂昆弟諸父。殤與無後者。如祖廟在小宗之家。祭之如在大宗。

禮記疏云。庶子者。謂父庶及祖庶也。殤者。未成人而死者也。無後。謂成人未婚。或已娶無子而死者。己是父之庶子。所生之適子殤而死者。不得自祭之。以己是父庶。不合立父廟。故不得自祭其子殤也。殤尚不祭。成人無後。不祭可知。己是祖庶。不合立祖廟。故兄弟無後者。不得祭之。己是曾祖庶。不合立曾祖廟。亦不得祭諸父無後者。此言祖兼曾祖也。此諸父昆弟無後者。身並是庶。若在殤而死。則不合祭也。殤與無後。此二者。當從祖祔食。祖廟在宗子之家。私家不合祭祖。故無處食之。祖庶

之殤。則自祭之者。己與祖為庶。故謂己子為祖庶之殤。己是父適。得立父廟。故自祭子殤。在於父廟也。○愚按喪服小記此段注意。疏解其明。張子亦是解注意。而與疏頗有不同處。如庶孫得祭殤子者。以己為父適。祭之。父廟。而張子云。以己為其祖矣。無所祔之也。凡所祭殤者。惟適子。若庶在殤而死。則不合祭。而張子云。不當特祭。惟當從祖祔食。皆似與注疏意微別。

殷而上七廟。自祖考而下五。并遠廟為祧者二。無不遷之。

太祖廟。至周有百世不毀之祖。則三昭三穆。四為親廟。二為文武世室。并始祖而七。諸侯無二祧。故五大夫無不遷之祖。則一昭一穆。與祖考而三。故以祖考通謂其太祖。若祫則請於其君。并高祖干祫之。干祫之。不當祫。而特祫之也。孔注王制謂周制亦粗及之而不詳爾。

此似以王制為周制。而以祭法為殷以上制也。殷以上二祧為遠祖。周二祧為文武。祭法大夫祭至皇考。王制則有太祖。此因下有不祭高祖之文。故謂周制亦是祭

至祖考通稱謂之太祖耳。祭法謂皇考而此謂之祖考亦通稱也。

鋪筵設同几疑左右几。一云交鬼神異於人故夫婦而同几求之或於室或於祊也。

祭統疏云鋪筵設同几者言人生時形體異故夫婦別几死則魂氣同歸於此故夫婦共几。張子初意同几爲左右几後亦用注說。

祭社稷五祀百神者以百神之功報天之德爾故以天事

鬼神事之至也。理之盡也。

天子因生以賜姓諸侯以字爲諡蓋以尊統上卑統下之義。

天子因生以賜姓難以命於下之人亦尊統上之道也。

朱子曰姓是大總氏是後來分別如魯本姬姓其後有孟氏季氏之類諸侯以字爲諡竊恐諡本氏字傳寫之訛先儒承譌解說義理不通如舜生瀉水武王遂賜胡公滿爲瀉姓即是因生賜姓如鄭之國氏本子國之後。

駟氏本子駟之後即以字爲氏因以爲族杜預點諸侯以字爲句亦是強解

據玉藻疑天子聽朔於明堂諸侯則於天廟就藏朔之處告祖而行

受命祖廟作龜禰宮次序之宜

公之士及大夫之衆臣爲衆臣公之卿大夫卿大夫之室老及家邑之士爲貴臣上言公士所以別士於公者也下言室老士所以別士於家者也衆臣不以杖即位疑義與

庶子同

適士疑諸侯薦於天子之士及王朝爵命之通名蓋三命方受位天子之朝一命再命受職受服者疑官長自辟除未有位於王朝故謂之官師而已

小事則專達蓋得自達於其君不俟聞於長者禮所謂達官者也所謂達官之長者得自達之長也所謂官師者次其長者也然則達官之長必三命而上者官師則中士而再命者庶士則一命爲可知

賜官使臣其屬也

自注若卿大夫以室老士為貴臣未賜官則不得臣其士也

祖廟未毀教於公宮則知諸侯於有服族人亦引而親之如家人焉

下而飲者不勝者自下堂而受飲也其爭也爭為謙讓而已

君子之射以中為勝不必以貫革為勝侯以布鵠以革其不貫革而墜於地者中鵠為可知矣此為力不同科之一也

知死而不知生傷而不弔畏壓溺可傷尤甚故特致哀死者不弔生者以異之且如何不淑之詞無所施焉

注謂不幸犯害而死者過壓而死者溺而死者皆不弔之謂其輕身忘孝張子則謂因其可傷之甚故傷而不弔以異之且欲慰生者而詞反無所施故不弔也

博依善依永而歌樂之也雜服雜習於制數服近之文也

樂音岳

春秋大要天子之事也故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

其惟春秋乎

苗而不秀與下不足畏也為一說

乾稱篇第十七

取西銘首句為篇名
今自為一書不復載

凡可狀皆有也。凡有皆象也。凡象皆氣也。氣之性本虛而神則神與性乃氣所固有。此鬼神所以體物而不可遺也。盈天地間皆氣也。而性為之主宰。語其性之理則實。語其性之體則虛。實者立天立地之道。虛者陰陽不測之神。鬼神又神之乘於氣而有迹者也。鬼神之體物不遺也。

即神之所以妙萬物而不測。性之所以體物而無不在也。

至誠天性也。不息天命也。人能至誠則性盡而神可窮矣。

不息則命行而化可知矣。學未至知化非真得也。

含氣有象否非

象有意否

盡性則可以窮神。至命則可以知化。神者合一不測而妙於虛。化者推行有漸而乘乎氣。知虛之即氣。然後神化性命。通一而無二。釋老畧知體虛空為性。不知以天

道為用是不能知化矣。而又烏知神之所為乎。自注謂有意斯有象。明神與性之與象不二也。

有無虛實通為一物者。性也不能為一。非盡性也。飲食男女皆性也。是烏可滅。然則有無皆性也。是豈無對。莊老淳屠為此說久矣。果暢真理乎。

此發明性字極精。明其有對而通為一。則天參之說不用可矣。

天包載萬物於內。所感所性。乾坤陰陽一端而已。無內外

之合。無耳目之引取。與人物蕞然異矣。人能盡性知天。不為蕞然起見。則幾矣。

天大無對。故無內外之合。無耳目之引取。非如人之格於形而交於物也。其乾坤陰陽之自相感也。所性然耳。

有無一。內外合。庸聖此人心之所自來也。若聖人則不專

以聞見為心。故能不專以聞見為用。無所不感者虛也。感即合也。感也以萬物本一。故一能合異。以其能合異。故謂

之感。若非有異則無合。天性。乾坤陰陽也。二端故有感。本

一故能合天地生萬物所受雖不同皆無須臾之不感所謂性即天道也

此申上條盡性知天不為最然起見之意人心之所自來內外本合此性之德也其為最然起見者因耳目之引取而以聞見為心爾弘於性而不禦於見聞則能以虛受人而無所不感矣然非聖人之意之也以萬物同出於一之故天地萬物之大源也一物兩體而自相感故所生萬物亦無須臾之不感物之性即天之道也

感者性之神性者感之體

在天為性
在氣為神

惟屈伸動靜終始之

能一也法所以妙萬物而謂之神通萬物而謂之道體萬物而謂之性

感者神也性者體也物之所以相感利用出入者道也性本一如體物而不遺遺本一故通之物若而無間神本一故妙萬物而莫知其所以然也

至虛之實實而不固至靜之動動而不窮實而不固則一而散動而不窮則往且來

申是伸動靜終始之能一也

性通極於無氣其一物爾命異同於性遇乃適然焉人一
己百人十己千然有不至猶難語性可以言氣行同報異
猶難語命可以言遇

至誠天性也。不息天命也。人之性通極於無則性即命
也。氣質之性特可謂之氣耳。君子不謂性也。人之命稟
同於性。則命即性也。氣數之命特可謂之遇耳。君子不
謂命也。

浮屠明鬼謂有識之死受生循環遂厭苦求免可謂知鬼
乎。以人生為妄可謂知人乎。天人一物輒生取舍可謂知
天乎。孔孟所謂天彼所謂道惑者指游魂為變為輪迴未
之思也。大學當先知天德知天德則知聖人知鬼神今浮
屠極論要歸必謂死生轉流非得道不免謂之悟道可乎
悟則有義有命均死生一天人。自其說熾傳中國儒者未
惟知晝夜通陰陽體之二。容窺聖學門牆已為引取淪胥其間指為大道其俗達之
天下致善惡智愚男女臧獲人人著信使英才間氣生則

溺耳目恬習之事。長則師世儒宗尚之言。遂冥然被驅。因謂聖人可不脩而至。大道可不學而知。故未識聖人心。已謂不必求其迹。未見君子志。已謂不必事其文。此人倫所以不察。庶物所以不明。治所以忽。德所以亂。異言滿耳。上無禮以防其僞。下無學以稽其弊。自古詖淫邪遁之詞。翕然並興。一出於佛氏之門者。千五百年。自非獨立不懼。精一自信。有大過人之才。何以正立其間。與之較是非。計得失。

浮屠所以求免循環者。以人生為妄也。其以人生為妄者。離天於人。以為形性天人不相待而有也。孔孟本天以語道。釋氏言道而本心。言道似也。而以精氣為物。游魂為變為輪迴。而厭苦求免。則非也。聖學本天。故知天德。知天德。則知形性之無二。而聖人為能不累矣。且知生死之非妄。而聚散之皆吾體矣。今釋氏以形為累。而生為妄。謂生死循環。而欲得道以免。是離人於天。離天於道。謂之悟道可乎。其說熾傳成俗。以其有鬼神生死

之可畏懼也。則善惡智愚。男女臧獲。人人著信矣。以其有超悟脫離之可歆羨也。則英才間氣。亦冥然被驅矣。人倫不察。庶物不明。在世則害治。在身則亂德。上不能反經以熄邪慝。下不能明道以覺沉迷。遂至千有餘年。并爲一論。惟獨立不懼。則不至於怖死生。慮禍福。惟精一自信。則不至於溺耳目。宗世儒。惟有大過人之才。故能卓然以聖人之道爲己任。有所以防其僞。而是非可明。有所以稽其弊。而得失可辨矣。

釋氏語實際。乃知道者所謂誠也。天德也。其語到實際。則以人生爲幻妄。有爲爲疣贅。以世界爲蔭濁。遂厭而不有。遣而弗存。就使得之。乃誠而惡明者也。儒者則因明致誠。因誠致明。故天人合一。致學而可以成聖。得天而未始遺人。易所謂不遺不流。不過者也。彼語雖似是。觀其發本要歸。與吾儒異本殊歸矣。道一而已。此是則彼非。此非則彼是。固不當同日而語。其言流遁失守。窮大則淫。推行則詖。致曲則邪。求之一卷之中。此弊數數有之。大率知晝夜陰

陽則能一性命。能知性命。則能知聖人。知鬼神。彼欲直語太虛。不以晝夜陰陽累其心。則是未始見易。未始見易。則雖欲免陰陽晝夜之累。未由也已。易且不見。又烏能更語實際。捨實際而談鬼神。妄也。所謂實際。彼徒能語之而已。未始心解也。

申上條之意。大學當先知天德。天德者。誠而已矣。誠之中。萬理具備。至賾而不可厭也。釋氏亦語實際。疑與夫誠相似矣。而以人生爲幻妄。有爲爲贅疣。欲厭棄之不

暇。雖使其果誠也。而已惡明矣。況誠明相爲體用。既無明。所謂誠者。又安在乎。因明致誠。由窮理而盡性也。致致學而可以成聖。因誠致明。由盡性而窮理也。故得天而未始遺人。致廣大而盡精微。是其所以曲成而不遺也。極高明而道中庸。是其所以旁行而不流。周物而不過也。此則天人合一。儒者之學也。彼語實際。雖與誠相似。然既惡明。而殊其歸。則亦非誠。而與我異其本矣。本末既異。是非固不可同。詖淫邪遁之詞。知言者展卷立

正蒙二
辨而已。吾儒所謂天德者。性命也。欲知性命。知聖人。知鬼神。必先通乎晝夜陰陽之道而知。晝夜陰陽者。易也。易即天道也。浮屠徒知體虛空為性。不知本天道為用。則語寂滅者。與徇生執有均耳。安能盡道其間。兼體而不累乎。誠者物之終始。鬼神者誠之不可揜者也。捨易而言誠。捨誠而言鬼神。非誣妄而何哉。
易謂原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說者。謂原始而知生。則求其終而知死必矣。此夫子所以直季路之間而不隱也。

謂非詭異問也。言能知生則能知死矣。正所以直告之也。

體不偏滯。乃可謂無方無體。偏滯於晝夜陰陽者。物也。若道則兼體而無累也。以其兼體。故曰一陰一陽。又曰陰陽不測。又曰一闔一闢。又曰通乎晝夜。語其推行。故曰道。語其不測。故曰神。語其生生。故曰易。其實一物。指事異名。爾神無方。易無體。此道所以兼體而不累也。程子曰。上天之載。無聲無臭。其體則謂之易。其理則謂之道。其用則

謂之神。亦此意也。

大率天之為德。虛而善應。無應非思慮。聰明可去。故謂之神。老氏况諸念以此。

太虛者氣之體。氣有陰陽。一伸相感之無窮。故神之應也。無窮。其散無數。故神之應也。無數。雖無窮。其實湛然。雖無數。其實一而已。陰陽之氣散。則萬殊。人莫知其一也。合則混然。人不見其殊也。

其體虛。故其為德。善應。無思也。無為也。寂然不動。感而

通。通天下之故。方也。會也。一也。謂者。皆其為。為殊者。

其。故神也者。妙萬物而無言者也。此兩條義相足。

道。道為物。形。質。反。原。反。原。盡。游。魂。為。變。與。所。謂。變。者。盡。聖。教。存。亡。為。文。非。如。螢。雀。之。也。指。前。後。身。而。為。說。也。

俗。本。運。上。通。為。一。條。故。義。雖。相。貫。而。語。意。當。自。發。端。蓋。申。指。游。魂。之。變。為。輪。迴。之。說。也。

三。初。必。誠。如。未。之。生。物。日。進。日。息。自。益。必。誠。如。新。之。本。三。頃。日。得。施。之。安。學。之。不。也。勤。欲。自。益。且。益。人。難。矣。哉。易。曰。

益長裕而不設信夫

發則有本而不窮。故其無方。無本而窮。則必助之長矣。是設也。

將情已必先厚重以自持。厚重知學。德乃進而固矣。忠信進德。惟尚友而急賢。欲勝己者親。無如改過之不吝。學則不固。蓋重則疑於固。知學則其德日新而不固矣。厚重而進於學。忠信而取善改過。皆交養互發之道也。戲言出於思也。戲動作於謀也。發乎聲見乎四支。謂非是

不明也。欲人無几費不能也。過言非心也。過動非設也。

又曰。謙辭。謂己當然。自誣也。欲他人已從。誣人

一者。以出於心者。歸咎於己。戲失於思者。自誣為己。謔

一者。其出於心者。歸咎於己。戲失於思者。自誣為己。謔

甚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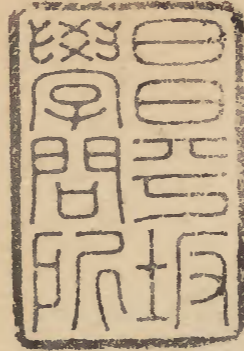
上言為之戲者。有心之過也。乃自以為出於無心。而

之不已。疑曰。吾聊為戲耳。而不知戒。其出於汝者。是之

是。戲言動之過者。無心之失也。乃自以為當然。而

之者。或曰。吾誠欲如此耳。而不知歸咎其不出汝者。是
三。習過。或此者。皆不能思省檢察之過。故曰不知。三
其焉。此章即東銘也。東銘本曰。愚。西銘本曰。愚。
淫。子。之。蓋。愚。則。不。智。頑。則。不。仁。執。其。所。謂。不。明。在。三
一。年。之。以。不。智。則。所。以。致。其。愚。者。切。矣。所。謂。濟。惡。不。去
而。卒。之。於。時。遠。矣。其。所以。訂。其。愚。者。至。矣。西。銘。為。此
五。西。銘。可。謂。至。矣。一。言。之。要。故。自。可。敬。皆。有。章。以。百。言。
五。西。銘。可。謂。至。矣。一。言。之。要。故。自。可。敬。皆。有。章。以。百。言。
五。西。銘。可。謂。至。矣。一。言。之。要。故。自。可。敬。皆。有。章。以。百。言。

其以東銘終篇乃訂愚之應也。歐。蓋。物。始。誠。及。脩。口。厚。
重。二。章。實。以。見。進。學。之。本。若。論。其。要。在。於。持。重。改。過。
可。以。家。銘。之。指。持。重。而。無。威。言。疎。動。者。主。敬。之。事。也。
五。西。而。無。過。言。過。動。者。使。義。之。事。也。長。則。不。敬。遂。非。
則。實。義。不。義。無。義。而。初。學。之。本。矣。矣。愚。謂。此。銘。雖。不。始。
其。可。謂。至。矣。為。初。學。之。門。蓋。實。具。極。則。直。內。方。外。矣。
奇。而。上。天。能。有。實。在。此。處。如此。則。言。有。教。動。有。法。而。
奇。而。上。天。能。有。實。在。此。處。如此。則。言。有。教。動。有。法。而。
奇。而。上。天。能。有。實。在。此。處。如此。則。言。有。教。動。有。法。而。



之類... 不能... 西... 之... 徽... 一... 以... 然... 下... 學...
建... 之... 本... 對... 天... 貴... 可... 以... 德... 壽... 康...

文化西子

